

# 全国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文件

机职指委(2019)2号

## 关于成立“机械行业数字化设计与增材制造 职业教育集团”的批复

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：

根据国家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要求和《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》(教职成〔2015〕4号)等管理规定，结合机械工业高质量发展和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需要，经研究，现就贵院2018年12月14日提交的《关于牵头组建“全国机械行业数字化设计与增材制造职业教育集团”的请示》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院与天津职业大学、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西安增材制造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等5家单位联合牵头，会同有关政府部门、行业组织、企业和院校等单位，共同组建全国性、跨区域的“机械行业数字化设计与增材制造职业教育集团(暂名)”，并将纳入全国机械行业职教集团序列管理，予以相应的支持和指导。

二、该职教集团应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》的精神，围绕国家《增材制造产业发展行动计划(2017—2020年)》实施和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新要求，聚焦增材制造装

备、材料、工艺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和技术推广与服务等关键领域，以专业建设创新和资源共建共享为纽带，以培育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、服务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为根本，打造产学研创用相结合的育人平台，着力创新人才培养机制，推进现代职教体系建设，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，为增材制造产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。

三、望你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践行新发展理念，并与集团成员单位一道积极争取有关政府部门的指导和政策支持，做好统筹规划，整合资源，加快各项工作，协力构建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育人的新优势；同时，要注重规范运行，创新运行机制，增强集团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服务能力，塑造展现职业教育产教协调发展贡献力的新典范，努力将其建设成为国家级示范性职教集团。

特此函复。

全国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


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

2019年1月10日



抄送：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、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，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工作专家组。  
安徽省教育厅、天津市教育委员会、北京市教育委员会、江苏省教育厅和陕西省教育厅。